

公 告

主旨：公告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舊核心通識課程修課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 115 年 5 月 12 日長榮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一、開課說明

(一)為協助延修生、轉學生及重修生補修舊核心通識課程，本中心於 **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(115 年 9 月 14 日至 116 年 1 月 17 日)**開設下列課程：

課程名稱	上課時段	授課教師	學期班開設期限
體驗學習	星期一 3-4 節(單週)	趙培文老師	開設至 115 學年度止
音樂欣賞	星期一 8-9 節	林晉名老師	開設至 116 學年度止
長榮精神	星期二 8-9 節	聶雅婷老師 黃美賢老師	開設至 115 學年度止

(二)上述課程之學期班開設期限屆滿後，如仍有零星修課需求，原則採**暑期開課(自費修課)**方式辦理。

二、重要提醒

請尚未修畢舊核心通識課程之同學，務必把握**學期班**修課機會，及早完成修課，以免影響畢業資格及畢業時程。

通識教育中心 敬上

115 年 7 月 1 日